

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JZB-2025071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6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江宁区不动产登记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1月(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2023年(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 (1)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
- (2)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服务。
- (3)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 ①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 ②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 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4）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三）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无。

（四）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

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应当在“南京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内进行注册登记。供应商应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同时，提交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中在线打印的《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后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六）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7-18 08:30到2025-07-25 17:00

获取方式：（一）时间：2025年07月18日起至2025年07月25日，每天上午08时30分至11时0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双休、节假日除外）（二）地点：南京国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12号熊猫新兴软件园16-2号）（三）需携带资料：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2. 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个人身份有效证件原件（核查）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介绍信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四）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07 09: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07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12号熊猫新兴软件园16-2号，届时请投标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七、其他

(一) 最高限价：46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 采购需求：不动产登记保险，具体详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三) 服务期：2025年9月2日至2026年9月1日。

(四)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江宁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地 址： 江宁区双龙大道1200号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国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12号熊猫新兴软件园16-2号

联 系 人： 林工

电 话： 18915972301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林建国（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